

上海灵动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5 月 27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中国（上海）自由贸易试验区碧波路 572 弄 116 号 7 幢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吴忠洁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公司已于 2017 年 5 月 12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本公司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7 人，持

有表决权的股份 26,977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1.75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为了更好的完善公司制度，使公司治理更加健全，现制定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，并已于 2017 年 5 月 12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6,97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承诺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为了更好的完善公司制度，使公司治理更加健全，现制定《承诺管理制度》。并已于 2017 年 5 月 12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6,97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喻晓先生担任公司监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杨颖成先生于 2017 年 4 月 10 日提交辞职报告，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监事一职。杨颖成先生的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现选举喻晓先生担任公司监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6,977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灵动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上海灵动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